

觀察緣起

帕奧禪師講

緬譯英：Bhikkhu Dhammasubho & others(淨法比丘等)

英譯中：Bhikkhu Shi Kai Hong (釋開弘比丘)

在這階段，色法已經以業生色、心生色、時節生色及食生色的方式觀察。關於業生色，產生業生色之業於甚麼時候發生呢？《無礙解道》第五〇頁說：Purimakammabhavasmiṃ mohō avijjā, āyūhanā saṅkhārā, nikanti taṇhā, upagamaṃ upādānaṃ, cetanā bhavo; ime pañca dhammā purimakammabhavasmiṃ idha paṭisandhiyā paccayā. 「於以前的業有的癡為無明，努力為行，欲求為愛，接近為取，思為有，這些於以前的業有的五法是今生結生的諸緣。」¹依注釋，詮釋 purimakammabhavasmiṃ 「於以前的業有」為 purima kamma bhavo, atītajātiyaṃ kamma bhavo karīyamāneti attho 「關於『以前的業有』，意思應作『過去生業有』」。

因此，依《無礙解道》，緣於過去生的無明、愛、取、行及業，結生識於今生生起。能產生結生識五蘊之諸緣——無明、愛、取、行及業，尤其是人類的，於甚麼時候生起呢？準確地說為「過去生」(atīta-jāti)。現在的名色是由於現在的無明、愛、取、行及業所產生的嗎？不！這些原因在過去生生起。它們是過去五蘊的一部分。因此，如果禪修者不觀察過去的五蘊，他能夠觀察到屬於過去五蘊一部分的無明、愛、取、行及業嗎？

反過來說，如果禪修者能夠觀察過去生的無明、愛、取、行及業，由於它們是過去五蘊的一部分，它們攝入於過去五蘊。禪修者被指示觀察現在果是由過去因而生起；未來果由現在因；較遠的未來果由較近的未來因而生起的關係。Atītepi paccaya ceva paccaya samupannā dhamma ca anāgatepi etarahipi paccayaceva samupannā paccaya dhammāca. 「過去只有緣及緣生法，未來與現在也只有緣及緣生法」。禪修者被指示觀察三世，即過去、現在與未來之間的因果關係。如果觀察過去，只有因與果；如果觀察現在，只有因與果；如果觀察未來，也只有因與果。

因此，為了能夠瞭解屬於過去五蘊一部分的諸過去因，禪修者必須觀察過去的五蘊。同樣的，為了能夠瞭解屬於未來五蘊一部分的諸未來因，禪修者必須觀察未來的五蘊。如果禪修者欲觀察較近的過去果，即由較遠的過去諸因所產生的五蘊，他必須觀察過去的五蘊。如果他想觀察未來果，即由諸現在因所產生的未

¹ Pts, vol. 1, 52; VM, 579; 簡(簡體《清淨道論》), 540; 繁(繁體《清淨道論》), 下冊 237.

來五蘊，那麼他必須觀察未來的五蘊。進一步，如昨晚的開示，第七章²所說，禪修者應如何依《中部後五十經注》(Uparipannasa Commentary)及*Bhadekarattha Sutta*修習以去除對五蘊的見與愛呢？有說到人被見與愛所征服，是由於他沒有毗婆舍那智。人不被見與愛所征服，是由於他生起了對五蘊的毗婆舍那智。Vipassanāya bhavena tanhā dīṭhihi nākaḍḍhiyati. 「**透過毘婆舍那的修習而不被愛見牽去**」。因為毗婆舍那智生起，人不被見與愛牽去。因此，為了不生起對現在五蘊的見與愛，人必須精進嘗試獲得現在五蘊的毗婆舍那智。如果他不想生起對過去五蘊的見與愛，他應該做甚麼？他應該於過去五蘊修毗婆舍那。如果他不想生起對未來五蘊的見與愛，他應該於未來五蘊修毗婆舍那。

佛陀在《大緣經》(*Mahānidāna Sutta*)中說：Gambhīro cāyaṃ Ānanda paṭicca-samuppādo gambhīrāvabhāso ca . Etassa Ānanda dhammassa ananubodhā appaṭivedhā evam ayaṃ pajā tantakuḷakajāta gulāgunṭhika-jāta muñja-babbaja-bhutā apāyaṃ duggatiṃ vinipātaṃ saṃsāraṃ nāti-vattati. 「**阿難！此緣起法甚深，有甚深相。阿難！因不隨覺、不通達此法，有情，如絲縷纏結；如織巢鳥的巢；如文邪草；如燈心草；故不能出離惡生、惡趣、地獄及輪迴**」³。佛說這一經，因為有一天下午，阿難尊者來請教佛陀。為甚麼阿難尊者來問緣起法呢？因為那一天中午，阿難尊者以四種方式對緣起修毗婆舍那：

- 一、順觀。觀察緣於無明故行生起，緣於行故識生起，.....
- 二、逆觀。與上相反。
- 三、從中間至開端。
- 四、從中間至末端。

這樣，緣起在他的內觀變得非常清楚。

為了要聆聽好的開示，阿難尊者來到佛前，請教緣起法。以這樣的目的，阿難尊者白佛言：「佛陀！雖然說緣起甚深，但是以我的智慧，卻覺得很容易、清楚。」佛告阿難尊者：「不應這麼說，不應這麼說。」於是佛陀教示如上所引之法，即：「有情由於不能隨覺(anubodha)及通達(paṭivedha)緣起法，而被捲入輪迴，如絲縷纏結；如織巢鳥的巢；如文邪草(muñja)；如燈心草(pabbaja)(這兩種草，可編織而作為擦腳布用，用久之後，即成為破爛及糾纏不清。那時，便分不清何處是開端，何處是末端。)有情這樣地流轉於輪迴中。他們無法脫離惡趣及輪迴。」佛陀這樣的教示。

在這例子，隨覺智(anubodha nāṇa)即知遍知(nāta pariññā)。如果隨覺智與通達智(paṭivedha nāṇa)二者結合，即是知、度及斷遍知(nāta pariññā, tīraṇa pariññā, pahāna pariññā)。名色區別智(nāmarūpa pariccheda nāṇa)與緣攝受智(paccaya

註解 [ANG1]:

註解 [ANG2]:

² *Light of Wisdom*, Chapter 7, Discerning Mental Factors – Nāma Dhamma

³ D. ii, 55.

pariggaha ñāṇa)可稱為知遍知。能夠以相、味、現起及足處觀察所有的緣起支稱為名色區別智。如您能夠觀察到三世的關連，您即可以覺悟因果關係，即由諸因產生果，果又產生諸因。這種瞭解因與果的智慧稱為緣攝受智。名色區別智與緣攝受智即稱為知遍知。它們獲得這樣的名稱，因為能透徹地觀察到毗婆舍那禪所有必要的所緣。在知遍知之後是度遍知，亦即思惟智(sammasana ñāṇa)與生滅智(udayabbaya ñāṇa)。斷遍知是從壞智(bhaṅga ñāṇa)以上的各種觀智。

思惟智與生滅智為度遍知，因為能夠在具有觀察、審慮及確定諸緣起支的無常、苦、無我相的能力之後，透徹地覺悟緣起。壞智以上的觀智稱為斷遍知，因為在這些觀智的時候，透徹地覺悟在那個階段所應斷的煩惱已斷、色法、名法及行法。這是三種世間遍知(lokiya pariññā)。

在出世間遍知(lokuttara pariññā)，當聖道智以涅槃為所緣時，禪修者只知無為涅槃，這是所緣通達(ārammaṇa paṭivedha)。禪修者知四聖諦，這是無癡通達(asammoha paṭivedha)。知苦聖諦、集聖諦、道聖諦及滅聖諦的作用已完成(kicca siddhi)。這表示當須陀洹聖道知見無為涅槃時，這聖道完全去除了覆蔽如實知四聖諦的癡。因此接下來，禪修者能夠容易地觀察到四聖諦。為甚麼？因為他已經去除了能夠覆蔽如實知四聖諦的癡。所以接下來，(如實)知的作用自動地操作。

它(聖道)也可以稱為知遍知，因為知四聖諦的作用已成就，及因為可以分別知苦聖諦與集聖諦。這聖道法也依作用成就而稱為知遍知。

這聖道也去除覆蔽苦聖諦與集聖諦的無常、苦及無我相的癡。因此，每當禪修者再次觀察稱為集聖諦的緣起，及稱為苦聖諦的名法與色法時，無常、苦及無我相明顯地顯現。因此，也依作用成就而稱之度遍知。

主要的，這聖道也稱為斷遍知，因為它完全去除相關層次的煩惱。它也被作為相關層次的無為涅槃，因此稱之為斷遍知。佛陀教示由於缺少透過三種世間及出世間遍知，而徹底覺悟緣起的智慧，有情無法脫離輪迴。

關於這道理，注釋說：「Ñāṇāsinā samādhipavarasilāyaṃ sunisitena , bhava cakkam apadāletvā, asanivicakkam iva niccanimmathanam, saṃsāra bhayaṃ atīto , na koci supinantareyyatthi.(Vism, XVII, 314) 「甚至在殊勝的定石上磨利了的智劍亦難擊破有輪；如雷電之輪而常摧碎於人的輪迴的怖畏，即使在夢中也沒有誰能超越。」⁴ 緣起是一直在如雷電般地壓迫有情的實相。這是擁有無窮盡老病(死)的實相。緣起的轉動，令有情於輪迴中老，於輪迴中病，於輪迴中死。強烈的提到如不以依定石磨利之慧劍切斷壓迫有情的緣起，即使在夢中，也沒有任何人能

⁴ VM, 585 ; 簡, 545 ; 繁, 下冊 245.

脫離輪迴。這見於《清淨道論》第二冊二二〇頁（緬文版）。同樣也見於*Sammoha Vinodani*注釋中的「緣起分別」（*Paṭicca Samuppāda Vibhaṅga*）之末，對「有輪論」*Bhava Cakka Kathā*所作的注釋，因此有必要觀察緣起。觀察緣起不能不觀察過去及未來五蘊。佛陀教示若不知緣起，沒有任何人能夠脫離輪迴。在注釋中也提到這點。

那麼，如何觀察過去及未來諸因呢？關於這點，佛陀教導四種觀察緣起的方法：

- 一、順觀。緣於無明故行明生起，緣於行故識生起，...乃至老死憂悲苦惱。
- 二、逆觀。與上相反。假設有一未來生。甚麼是來生老死之因呢？那是生。緣有故有生，...乃至無明。這樣的逆次序。
- 三、從中間至末端(未來)。
- 四、從中間至開端(過去)。

全部四種方法。另一種方法述於注釋：

- 五、*Atīte hetavo pañca, idāni phalapancakam, idani hetavo pañca, āyatim phalapañcakanti*(*Vism*, XVII, 291). 「過去有五因，今世有五果；今世有五因，未來有五果。」⁵

這述於《清淨道論》第二冊第二一四頁，也同樣述於 *Sammoha Vinodani*。這偈頌與《無礙解道》一致。依這方法，是把因與果分組。這樣便有五種方法。禪修者可以選擇這些方法中的任何一種方法以觀察緣起。大多數這裡的禪修者觀察從中間至開端(過去)。

舉個例子，有人在森林中尋找藤，首先見到藤的根。他切斷藤的根部，開始從根削到上端。當他削完之後切斷，取他所需至滿足。如是，佛陀教導從無明至生老死來觀察緣起。另外，有人尋找藤，首先見到藤的上端，他從上端開始慢慢削至根部，切斷而取用之。如是，佛陀以逆的次序，教導從生老死至無明來觀察緣起。另有一人尋找藤，首先見到藤的中部。他從中部削至根部之後，切斷而取用之。如是，另一種觀察緣起的方法，是從中間至開端(過去)。另一個人也是首先見到藤的中部。不過，他從中部削至上端，切斷而取用之。如是，有從中間至末端（未來）的觀察方法。禪修者可以依其中的一種方法來禪修。⁶

我們取從中間開始觀察的方法來說明。關於這方法，有現在業輪轉作為來生生命之因的教法。依這教法，我們發願未來欲證得涅槃。每次行善業時，皆發了欲證得涅槃的願。有不需等到來生便能肯定證得涅槃之可能。無論如何，如還未得涅槃，還會有一些較小的願望，諸如：「願我生為人，願我生為天人，願我生為梵天」等等。在行了某一善業之後做這些願。觀察這些業，即趨向輪迴之因。

⁵ VM, 579; 簡, 540; 繁, 下冊 237.

⁶ Cf. VM, 523f; 簡, 489; 繁, 下冊 153.

如果在禪那之後許願，那麼您所進入的禪那也攝入業輪轉。假如您在禪那之後許願欲來生轉生為梵天，那麼對梵天錯誤的認知是無明。在真實法中，沒有實在的「男人、女人、有情、天人、梵天」的存在。如果他們不存在，那真正存在的是什麼？它們只是一堆色法、一堆名法，及一堆組合在一起的名色。如果知道只是一堆色法，一堆名法及一堆組合在一起的名色，那是正確的。如果知道只是一堆因與果，那也正確，因為這些名色從各自的因而生起。因與果皆是無常，生起又消滅；皆苦，為生滅所持續地逼迫；皆無我，沒有靈魂，沒有不可破壞的實體。因此，知道這些色法、名法、因與果是無常、苦及無我是正確的。如果他不懂瞭解這些，而瞭解與之相反的，那麼這知解便可說是錯誤了。

《清淨道論》第二冊第一五七頁說到無明之定義。這是一個容易讓禪修者明白的定義。Paramatthato avijjamānesu itthi purisādīsu javati, vijjamānesupi khandhādīsu na javatīti avijjā. (Vism, XVII,43)「奔走於第一義不存在的男、女等之中，而不奔走於第一義存在的蘊等之中，故為無明。」⁷心取在第一義諦中不存在的諸所緣，如男人、女人、有情、天人及梵天。真正存在於第一義諦中的色法、名法、因及果沒在心生起。這表示不如實知第一義諦中的色法、名法、因及果；不如實知無常、苦及無我。存有男、女、有情、天人及梵天的錯誤見解，而這於第一義諦中不存在的錯誤見解是什麼呢？即無明。

回顧上面的例子，某人在出禪定之後，許願生為梵天，那禪定可能是初禪、第二禪、第三禪、第四禪或任何無色界定。所許的願可能是「願我生為梵天」。對梵天錯誤的認知是無明，執著生為梵天是愛，執取生為梵天是取。這三法是凡夫貪見組的其中一部分。如果有喜，則有二十名法；如果無喜，則只有十九名法。如果迫切地許願，則不包含昏沉睡眠(thīna-middha)。如果平淡地，或不迫切地許願，則可能包含昏沉睡眠。生起意門轉向及七速行心。彼所緣可能生起，也可能不生起。因此意門速行心路可能多次生起：意門轉向、七速行及二彼所緣。這稱為煩惱輪轉(kilesa vatta)。他為三法(無明、愛及取)所圍繞而聚集。聚集什麼？進入禪那(的業)。這禪那是什麼？它是行。禪那心心所(禪那名法)是什麼？它們是行法，一生起，便消滅。它們也是無常。它們只有在把能產生未來梵天(五)蘊的力量或潛力傳達至下一個名色過程之後才會消滅。這力量或潛能稱為什麼？即業。總共有五因成為一組：無明、愛、取、行及業，禪修者必須觀察這五因。

在這例子，在進入禪那之前，許個欲生梵天的願。入禪之後，從禪出定。出定之後，觀察許願欲生梵天之無明、愛及取。觀察在這禪那名法中有多少名法。觀察這些禪那名法消失後所留下的力量或潛能。之後，觀察「為什麼『有』(bhava)生起？由於取的原故」。取是執取來生為梵天。「為何取生起？因為愛。為何愛

⁷ VM, 527; 簡, 491; 繁, 下冊 157.

生起？因為受，取未來生的梵天名色為所緣而生起的受。為何受生起？因為觸。為何觸生起？因為六入。等等……」；以逆的方式觀察。

如是逆觀察名法至到最初階段的羯羅藍(kalala rūpa)。在那階段，有三種色，即身十法聚、心所依處十法聚及性根十法聚，或者說有三十種色。關於他的名法，如果含有智(nāṇa)及喜(pīti)則有三十四名法。這些色法是色蘊，而這些名法是名蘊。如果把名法分為四組，那麼便有四名蘊。所有的色與名成為五蘊。這樣觀察時，由於是以逆的方式觀察過去名色，有時候禪修者小時候的影像會出現。假如這影像出現，觀察及分析那影像的四界，漸漸地，主要地觀察有分意界，及朝過去觀察名色。這是許願生為梵天的例子。

如果禪修者不希望生為梵天，而希望或許願來生生為比丘，那麼對「比丘」錯誤的認知是無明，執著生為比丘是愛，執取之是取。被無明、愛及取所環繞而於塔前供養花及燈。供養花及油燈的善心是行，行滅後所留下來的力量或潛能是業。一共有五因，即無明、愛、取、行及業。禪修者成功觀察這五因之後，必須逆觀察名色至到最初階段的羯羅藍，如以上所說。

姑且說在禪修前，您在塔前供養花或油燈，並許願（在未證涅槃前）成為比丘或比丘尼、人類、天人或任何所希望的眾生。只有在許了願之後，記住在自身生起的諸名法。禪修時，發展定力之後，內外觀察現在的名色。接著把光照向在塔前許願的影像，作為一個外所緣。如果影像出現，轉而觀察影像的四界，分析其名色。整體地觀察六根及四十二身分中的色法。特別是有系統地觀察心所依處的五十四種色。如是能夠觀察心所依處，將見到有分意界。向前及向後地觀察有分意界。供養花及油燈的速行心路的心心所將在兩個有分意界之間生起。當它們生起，檢查這速行心路的心心所是否確定是在許願時生起的心路。假如能夠檢查，禪修者將知道是對或錯。如果正確，不就表示已經能夠觀察到最近的過去了嗎？是的！

（許願時的）無明，愛及取生起為：意門轉向、七速行及如果彼所緣生起，則有二彼所緣。意門轉向有十二名法。如果包含喜，速行有貪見組中的二十名法。彼所緣也有二十名法。這意門速行心路是名法。速行心路依之生起的心所依處是色法。全身的六根及四十二身分是色法。所以有二法，即色法及名法。

供養花及油燈的心心所生起為意門轉向、七速行及如果有彼所緣則有二彼所緣。意門轉向有十二名法。假如有喜及智速行則有三十四名法。這智是自作業正見(kamassakata sammā ditṭhi)，即對業報的信解。如果高興及喜悅地造此善業，那麼即包含喜，共三十四名法。彼所緣可能生起。這意門速行心路是名法。速行心路所依之生起的色法、六根及全身的四十二身分是色法。所有一切是色法及名

法。如果能夠觀察到最近的過去名色，進一步漸漸地往過去觀名色，如昨天的名色、前天的名色、上個月的名色、兩個月前名色、一年前的名色、兩年前的名色等等。觀察名色至到最初階段的羯羅藍。

觀察過去生的名色

在這階段，有些禪修者承認在禪修課程開始時，雖然他們有意願要禪修，但是仍舊有許多疑惑。無論如何，當能夠如上所說那樣地觀察時，他們見到他們(影像)逐漸變年輕，便相信了。這是說，目前成年的禪修者，當他觀察過去的名色，他年少時的心性再度呈現。他便接受過去是可以觀察到的。他繼續觀察小時候的名色至到在母胎時，及至到最初結胎階段的羯羅藍的名色。能夠觀察到這最初結胎的羯羅藍之後，如果他以欲知這名色從何處來的欲願，用光照向彼方(過去)，通常他可發現產生這名色的因。

可是，有些禪修者可能卡在這個階段。雖然他用光照向彼方，但是沒發現什麼。他們說：「光無法穿過去。」如果這樣的話，再次有步驟地培育定。當定力強時再去照。如果一再嘗試而仍然失敗，則一再內、外觀名法及色法。這種情況是可能發生的，因為開始觀察名色的階段，名色不清楚。這裏是更詳細地往過去觀察，內外觀察名法及色法。

在過去生的死心與今生結生識之間沒有心剎那。如果您能觀察今生結生的名色，那麼您就可以觀察到過去生死時的名色。進一步只觀察為名色而已。這樣觀察，通常臨終時非常靠近死心的影像會很清楚地出現。呈現在有分意界，產生今生生命的業所緣、業相或趣相將出現。如果臨終的影像出現，觀察它的四界。當它變成色聚時，分析它。觀察心所依處及分析其色法。如果在那裏觀察不到業生色，則往過去一些觀察。如果您能夠分析死亡的前一刻，那麼您可以觀察心所依處。如果能夠觀察心所依處，那麼將發現以心所依處為所依的主人分意界。當禪修者已經發現有分意界之後，他該做什麼呢？他將發現其中一個相(業所緣、業相或趣相)由於能產生果報的業力的原故，在臨死速行或該速行之前一刻生起。

第一位禪修者的報告

为了更好的理解這個階段，將說明兩位禪修者的報告。有一位禪修者被指示觀察他的第一過去生，今生他是位男人。第一過去生所聚集的業不一定產生今生的果報。在第二過去生中，他是一位出家人。在那一生中他修習禪觀。那一生他所修的禪法是四界分別觀、三十二身分、骨觀及白遍。禪修之後，他許願生在人間快樂之處。當今生這位男士觀察他第一過去生，他第二過去生禪修的業之業所緣出現。禪修的善速行心路心心所在臨死速行時生起。不過那時，總共生起了四種善速行心路：

- 一、四界分別觀的善速行心路
- 二、三十二身分的善速行心路
- 三、骨觀的善速行心路
- 四、白遍的善速行心路

因此，他被指示觀察到底那一種業真正的產生果報。他觀察到臨死速行的所緣是修四界分別觀之業。

關於修四界分別觀之業，生起如是以四界為所緣的意門速行心路：意門轉向、七速行及可能有的彼所緣。意門轉向有十二名法。速行徹知四界。這是知四界自相的大善速行心(mahā kusala javana citta)。如果有智與喜，則有三十四名法。這位禪修者有三十四名法。由於這位禪修者有三十四名法，因此包含喜。這業產生今生的生命。這業間隔了一世。因此前生所造的業並沒有產生今生的生命；而是第二過去生所造業產生今生的生命。因此，業所緣可以隔多生而生起。這也在教典中提到。有提到供養花而不墮入阿鼻地獄九十一劫的事情。如果業種在肥沃的土地，而那業又很強的話，那麼它可以產生果報於多生多世。

當禪修者聚集這業時，他許願能夠以人身禪修直到證涅槃。當他許這樣的願，對「人」錯誤的認知是無明，執著於人的生命是愛，執取之是取。在這組無明、愛及取的意門轉向有十二名法。速行有屬於貪見組的二十名法。沒有彼所緣。這心路過程是煩惱輪轉。為這煩惱輪轉所圍繞，他修四界分別觀。其他禪法不產生果報，而只是四界分別觀產生果報。禪修的善心有三十四名法。這些名法是行。當行法消失而留於名色過程中的力量或潛能是業。總共有五因：無明、愛、取、行及業。禪修者觀察到這些法之後，應該做什麼呢？當他發現業(潛能)，那麼便觀察彼方(過去)和此方(現在)，因與果，把業和結生的羯羅藍的三十種業生色關連起來。如何觀察呢？觀察它們之間是否有關係。假設見到兩個人坐在一起，您過去問他們之間有什麼關係。見到兩個人是一回事，詢問是另外一回事。詢問兩人之間的關係就如觀察因與果的關係。

過去的名色已經觀察了。如何瞭解呢？(一)稱為無明、愛與取的名，和它們

依之而生起的心所依處色，這二者是名色。(二)稱為行和業的名，與它們依之而生起的心所依處色，這二者是名色。它們是過去生名色的一部份。換言之，它們是過去生五蘊的一部份。在這階段，已經瞭解到過去名色與今生結生的羯羅藍階段的名色。因此過去因是在過去生起的名色或五蘊。無論如何，它們不是過去生所有的五蘊，它們只是過去生五蘊中的一部份。最初結生階段也有色法與名法或五蘊。因此只有在能夠觀察過去五蘊後，禪修者才能夠進一步觀察它們如何連接到現在五蘊。假如你還未曾見到那兩個人，就要觀察他們之間的關係，這是很困難的。禪修者必須首先修習以見到兩個人。只有見到他們之後，才能進一步知道或詢問他們之間的關係。

在這階段，有一點禪修者應該好好瞭解。到目前為止，禪修者已經能夠有系統地觀察六根和四十二身分的色法，即業生色、心生色、時節生色及食生色。因此對於已經瞭解以上這些法的禪修者，心生色由於心而持續地生起。心是因，心生色是果。瞭解了這些，如果他觀察彼方的業力(kamma satti)，接著觀察此方結生最初階段的羯羅藍的三十種色法；一次又一次地觀察過去，觀察現在，禪修者將瞭解名色是否因為那業力而生起。如同心生色是由於心而持續地生起，禪修者自己瞭解業生色由於業力而持續地生起。他如是瞭解而觀察那業產生這果報。

不過也有不產生果報的業。關於這點，這位禪修者在他第二過去生中聚集修三十二身分業處的業。他也聚集修骨業處的業。如果他修骨業處直到證入禪那，那麼這禪那不會產生人的生命，而是在禪那之前生起的近行定的大善速行能產生欲界的生命，如人的生命。他也修白遍直到第三禪，這第三禪不會產生人的生命，無論如何在禪那之前生起的遍作定與近行定的善速行則具有產生人的生命的能力。由於所有這些業具有能產生人的生命的能力，禪修者被指示觀察修三十二身分的欲界善速行心心所的因果關係；觀察修骨業處的遍作定與近行定的欲界善速行心心所的因果關係；觀察修白遍遍作定與近行定的欲界善速行心心所的因果關係。這樣逐一觀察之後，禪修者發現修三十二身分的業不產生果報，修骨業處的業也沒有產生果報，修白遍的業也沒產生果報。瞭解到這些之後，最後當他一再觀察修四界分別觀的業，他發現這修四界分別觀的業產生今生命果報。

這樣瞭解之後，他應該做什麼呢？以慧眼觀察由於無明、愛、取、行及業的因，結生最初階段羯羅藍的色法持續生起。此後以慧眼觀察「由於無明，色生起。無明是因，色蘊是果。由於愛，色生起。愛是因，色蘊是果。由於取，色生起。取是因，色蘊是果。由於行，色生起。行是因，色蘊是果。由於業，色生起。業是因，色蘊是果。」這是觀察因果關係的方法。結生五蘊的其他蘊(受蘊、想蘊、行蘊、識蘊)也可以用同樣的方法來觀察。能夠觀察結生五蘊，禪修者可以分為五蘊的方法。觀察每一剎那在眼門心路、耳門心路、鼻門心路、舌門心路、身門心路及意門心路生起的名法之因果。

無論如何，在諸心路之中，只有異熟名法及業生色由於過去生的無明、愛、取、行及業而生起。例如唯作心、善速行及不善速行不由於業而生起。所以沒有必要觀察它們與過去生的關係。只需要觀察它們與現在因的關係。舉眼門心路為例子，生起五門轉向、眼識、領受、推度、確定、七速行及二彼所緣。五門轉向是唯作心，他也不關係到過去因。確定也是唯作心，他也不關係到過去因。善或不善的速行也不關係到過去因。在這心路中有關係到過去因的異熟心所是：眼識、領受、推度及彼所緣。五門轉向、確定及速行關係到現在諸因，如所依(vatthu)、所緣、觸等。

以上所述的方法，即把因歸為一組，把果歸為另一組來觀察因與果的關係是依注釋的指示。這指示與《無礙解道》所說 *Atīte hetavo pañca, idāni phalapañcakam, idāni hetavo pañca, āyatim phalapañcakanti* : *Atīte hetavo pañca, idāni phalapañcakam, idāni hetavo pañca, āyatim phalapañcakanti*. 「**過去有五因，現在有五果；現在有五因，未來有五果**」一致。把因與果加以分組以便易於觀察，這是緣起第五法。在尋找藤的譬喻中，佛陀教導四種方法，加上這《無礙解道》所述的方法，總共有五種方法。《清淨道論》也說到觀察三輪轉，即煩惱輪轉，業輪轉及異熟輪轉，這觀察法與第五法無多大差別。

在這階段，禪修者必須觀察所有六根，連接過去因與現在果的關係，在這之後，進一步的教導是：*Atītepi paccaya ceva paccaya samuppanna dhamma ca*. 「**過去只有緣及緣生法**」。當觀察過去時，他瞭解到過去只有因與果。要瞭解這些，有必要觀察第二過去生，因為由於第二過去生的諸因，產生第一過去生的果。我們是否能夠說這樣就足夠了？這並不足夠。如果可能，觀察更多的過去生會更好。為什麼更好？

- (一) 當有情見到他們如何以何種槳划船，如何被浪(輪迴中的世間法)衝擊，他不是就會失望嗎？他們將失望，慢心也會減低。他會常常被警惕心(*samvega*)所警策。這是一個原因。
- (二) 另一個原因是如果禪修者能觀察多生，他對輪迴的厭倦將逐漸成熟。這厭智(*nibbidā nāṇa*)的成熟對毗婆捨那智是一個強大的助緣。這是証得道智、果智的強大支助。因此，禪修者應該嘗試令厭智成熟。有了這樣的目的，則觀察許多生是較好的。

當這禪修者被指示觀察過去，在他第二過去生中，他是一位僧人，修習四界分別觀、三十二身分、骨業處及白遍。他許願生為快樂的人及天人，對「人」及「天人」錯誤的認知是無明，對生為人及天人的執著是愛，執取之是取。被這三法所圍繞，他聚集行。當他觀察產生第一過去生的因時，他發現到它也是由修四

界分別觀的業力所形成。這修四界分別觀的業力也產生今生的生命。

當禪修者觀察他的第三過去生，他觀察到他是一位老人。他被指示觀察何種相於臨終時出現。他發現供養一位沙彌食物的業所緣出現於老人的有分眼界。接著他被指示觀察供養食物的影像之四界，再分析那些名色。當觀察於兩個有分眼界之間生起的心路之心心所時，他被指示觀察那時候許願之無明、愛及取。那時的願是希望像那位沙彌一樣，生為出家人。對「出家人」錯誤的認知是無明，執著生為出家人是愛，執取之是取。被這三法圍繞，他做什麼呢？他供養食物，這是行及業。善心心所是行，當它們滅了，所留下的力量或潛能是業。總共完成了五因：無明、愛、取、行及業。由於五因已具足，他於第二過去生中成為僧人。

他觀察到他第四過去生是一位男人。在那生中，他於佛像前供養花並許願生為男人。對「男人」錯誤的認知是無明，執著於生為男人是愛，執取之是取。被這三法圍繞，他聚於佛像前供養花的善思。這善思是行，它消失後所留下的力量或潛能是業。總共有無明、愛、取、行及業。當觀察他那一生中曾造什麼業時，他發現他也曾修四界分別觀直到色聚的階段。但是，他無法進入分析色聚的階段。之後他也曾修習三十二身分、骨業處及白遍。他可以證入白遍第三禪。以這樣的方法，他可以在建立定之後，觀察色法時見到色聚，但是他還是無法分析色聚，因此未到達真實法。無論如何，由於他已修習四界分別觀，他已經種下好的明種子。

播好種子——「明」種子及「行」種子

雷地禪師在他的著作 *Pāramī Dipani* 中說到兩種聲聞波羅蜜智(sāvaka pāramī nāṇa)的重要因素：Adhikāro ca chandatā adhikāra kusala，即聚集好的行種子及好的明種子以證得道果涅槃，這些不是輪迴的善。在諸多迴向於涅槃的善之中，佈施、持戒及修定是屬於行種子；從四界直到名色、因果及觀智則屬於明種子。行種子的功能是促使某人得遇良師及好的父母，教導他佛法以證涅槃。當遇到好的老師、父母及朋友，能接受他們的教導則是明種子的功能。雷地禪師提到在諸多種子之中，如果某人修習四界分別觀，將有親依止力(upanissaya satti)以助證得道果涅槃。那一種種子是最好的？如果證得觀智(vipassanā nāṇa)，這是最好的。不然，第二好的種子是緣攝取智。Pāramī puññā sambhāra 即聚集以涅槃為目的，稱為行種子的佈施、持戒及修定，和稱為明種子的修毗婆舍那。有說到只有在某人擁有了這些波羅蜜種子，他才能證得道果涅槃。在許多教法中也提到波羅蜜是需要的。

觀察他的未來生

觀察了過去之後，以上所說的這位禪修者觀察未來。他許了什麼願？造了何種善？他在寺廟裏的塔前供養油燈之後，許願生為出家人。對「出家人」錯誤的認知是無明，執著生為出家人是愛，執取之是取。被這三法圍繞，他聚集善行及業，即於塔前供養油燈。善思組是行，當它減去所留下的力量或潛能是業。總共有五因，即無明、愛、取、行及業。當被指示精確地觀察無明、愛及取，其意門轉向有十二名法，速行有二十名法。在行組，他能夠精確地觀察到意門轉向有十二名法及速行有三十四名法。在坐禪中，他觀察了真正在塔前供養油燈時所許的願。當被指示把因與果關連起來，他能夠觀察到供養油燈之業與未來五蘊之關係。

接著，他觀察是否有下一個未來生與否，為什麼他被指示觀察下一個未來生呢？關於「生滅」(udayabbaya)的詳細部分，佛陀教導 Avijjā samudaya, Rūpa samudayo....Avijjā nirodha Rūpa nirodho。「由於無明生起，色生起.....；由於無明滅，色滅」。色法何時滅？在無明滅的階段色法即滅。《清淨道論》的大疏(mahātīka)第二冊第 421 頁：Avijjā nirodha rūpanirodhoti aggamagga nāṇena avijjāya anuppāda nirodha anāgatassa rūpassa anuppādanirodho hoti paccaya bhāve abhāvato。在「念住教示」(satipatṭhāna desana)的「滅法隨觀」(vaya-dhammānupassi)的階段，要觀察「由於無明滅，色滅」等等。依據觀智的次第，這種觀法攝於詳細的生滅智。一如禪修者觀察「由於無明生起，色生起」，如是禪修者觀察「於由無明滅，色滅」。這滅意味著如果某人的無明滅，那麼一切煩惱滅。一切煩惱何時滅？當某人證得阿羅漢道智時。那麼是否可以說如果某人在今生未證得阿羅漢道智，那麼他將於未來生證得？是的。當證得阿羅漢道智時，色法完全滅。它們的滅是滅而永不再生起。因為若沒有因，則不會有果。

有兩種色法的滅、兩種名法的滅。持續的生起又消滅稱為剎那滅(khaṇika nirodha)。雖然它們生起及消滅，但是如果因不滅，那麼它們將再次生起又消滅。這是持續的生滅之特性。這種剎那滅稱為生滅(uppāda nirodha)。「生滅」指還會有生起之滅。上面所提到的滅不是剎那滅，它是無生滅(anuppāda nirodha)無生滅指滅而不再生起之滅。對於一位證入般涅槃死(parinibbāna cuti)的禪修者來說，名色將不再生起；如果能夠觀察到涅槃而又未證得涅槃，那麼不就表示它在未來嗎？因此，難道我們不能瞭解到佛陀在四念處中教導觀察未來的教法嗎？我們可以瞭解它。

以上所說許願來生生為出家人的禪修者，他觀察到將在第二未來生生為出家人時斷絕輪迴。能夠如是觀察之後，禪修者必須有系統地依手冊觀察詳細的生滅，即由於無明生起，色生起；由於無明滅，色滅。詳細的觀法，配合手冊內的表格來教導。如果您想要有實際的體驗，那麼您應該修習。

第二位禪修者的報告

另一位禪修者的經驗將提出來，以更好地瞭解觀察緣起的方法。這一生中她是一位女人。當她觀察前生及分析那一生的名色，她是一位男人。前生作為男人時，他做了些什麼？他的父母嘗試為他安排婚事。他口頭上答應他的父母以取悅他們，而事實上他並不願意結婚。當他見到她時，很快的就要娶她了。不想結婚的意願變得更強。因此有一天他騎著一匹馬，不考慮後果地逃跑了。由於他精於經商，他在某地方做某些生意而富有起來。當他富有了，他想住在一個地方禪修。後來如何呢？在一個地方禪修時，他的心還是執著他的生意，他的心無法平靜地禪修。雖然他坐下修禪，他無法精進地禪修因為他的心跑到他的生意，所以後來他回家了。這樣的情況使他無法禪修。這是她的前世。

在那一生，他也曾到大金塔一遊，並向塔頂禮。他供養油燈於塔前，並許願成為一位能禪修的人。當他五十五歲時，即將去世，病苦逼迫著他。當她今生嘗試觀察那一生的臨死速行，她見到他的心一方面執著於財富，另一方面他為無法禪修而不樂。在臨終時，在大金塔供養油燈時許願成為能禪修之人之影像呈現出來。這業所緣出現於臨死速行；就有如他又再次於大金塔前供養油燈一樣。由於他因他的生意而無法禪修，所以如果他再投生為男人，他將需要再去工作而同樣的沒有禪修的機會。因此他的心傾向於生為女人較好。

當他許願時，並沒有分別成為男人或女人，而只是希望能夠禪修而已。當這業所緣在臨死速行呈現，發生什麼呢？他的心傾向於生為女人。為什麼？因為「男人需要工作而沒有時間禪修，不如成為女人」，他這麼想。接著當他精確地觀察對女人錯誤的認知之名法，他發現有十九名法，沒有喜。雖然有心生為女人，但是並不熱切希望，只是傾向於生為女人以便有機會禪修。

觀察隨眠，煩惱輪轉的一分(kilesa vatta)

在解釋上，通常煩惱輪轉即無明、愛及取，它們先生起，然後業輪轉即行與業生起，之後才異熟輪轉生起。這三種輪轉持續地流轉。如果禪修者不及時於異熟輪轉修毘婆舍那，那麼因為異熟輪轉的原故，煩惱輪轉將再次生起。依於這煩惱輪轉，業輪轉再次生起；由於業輪轉，異熟輪轉再次生起。如是循環不已。關於這點，佛陀在《相應部•因緣品•思經》(S. 12. 38[8] *Cetanā[1]*) 中教示：No ce bhikkhave ceteti, no ce pakappeti, atha ce anuseti. Ārammaṇam etaṃ hoti viññāṇassa thitīyā. 「諸比丘！若無思量，無企劃，然有隨念。此成為識住之所緣」⁸。雖然

⁸ S. ii, 65.

無思生於痛苦的輪迴，而修集行及業，即善行或不善行；也沒有以愛見，思成為男、女、人、天；但是如果隨眠界(*anusaya dhātu*)還未去除，佛說這便是煩惱輪轉。

對於這位禪修者，就發生如以上的教法。在他供奉油燈於塔的業中，包含了欲有能夠修禪的生活之無明、愛及取，並沒有明確想成為女人的願望。在那時候，存在著傾向於生為女人的潛在力量，如果因緣成熟的話。由於有這種力量，傾向於生為女人的心生起。這力量稱為隨眠(*anusaya*)。但是，如同業，這力量很難被覺知。在觀察因果的階段，把隨眠當作煩惱輪轉來觀察。在輪迴中，觀察以知隨眠作為煩惱輪，即無明、愛及取而存在。

在那一生，他小時候曾經出家當沙彌，那時他的父母還在世。他修過四界禪法，而且也修不淨業處而證得初禪。因為這禪修的力量或效果，後來不願意結婚。他十五歲時還俗。當他大約二十到二十五歲時，他的父母為他安排結婚。那時候他逃離家庭而必須工作。在他五十五歲臨終時，他傾向於生為女人。

我們無法確定地說一生中造了多少業。將產生果的業會在死心顯現。有些禪修者能生起三或四個業所緣。在我們上面的第一個例子裡，生起了三或四個業所緣。如果這樣，則觀察它們全部的因果關係，看看它是否產生果。不過，在目前的例子，只有一個業所緣，即供奉油燈於塔，在臨死速行(*maraṇāsanna javana*)中出現。

當她觀察她的第二過去生，他是天人。他(天人)常被許多仙女及四位男天人圍繞著。他的身體比其他天人更加光明。沒見到他在禪修。不過，在那一生中，他執取人類的的生活，雖然並沒有明確地在塔前供奉花及燈時許願(在天界還可以這麼做)。不必要許願，因為心的傾向已足夠。他於天死後，即生為人。所以當他觀察，果然如此，因為曾經生起傾向人類生活的心。對人類的的生活之執取生起。對「人」錯誤的理解即無明；染著人類生活是「愛」；執取之是「取」。供奉花與燈於塔之善法即「行」；行法滅後所留下的潛在力量即「業」，總共有五因：無明、愛、取、行及業。她能夠觀察這五因與前一生作為人的五蘊異熟之關係。

觀察第三過去生，她是一位出家人。他開始修四界，他以光觀察三十二身分，接下來修骨觀。他也修白遍至第四禪。他進一步分析名色至到見真實法。他在那一生中已經能夠區別名色(*nāma-rūpa pariccheda*)，有許多像她這樣的禪修者。

當指示她觀察第四過去生，她觀察到她是一位老人，在他八十歲時，他每天供養食物於托鉢者，並許願成為出家人。他只是作為年老的夫妻生活而已，他們似乎並不富有。由於他的願望，他在來生(這位女性禪修者的第三過去生)成為出

家人。

當她觀察第五過去生，她是一位婦女。她供奉花於塔，許願生為男人，對男人錯誤的理解是「無明」；染著於男人的生活是「愛」，執取之是「取」；善思的一組法，即供奉花於塔是「行」；行消失後，留下於名色過程的力量是「業」。總共有五因一無明、愛、取、行及業。

根據對諸禪修者的研究，很少有男人許願成為女人。不過有時候還是會發生，例如以上所說的禪修者。為什麼一位男人傾向於生為女人呢？如果禪修者靠近女人（即靠近是女人的過去生），那麼有時會生起想成為女人的願望。如果禪修者是一位女人，而她靠近男人（即靠近是男人的過去生），那麼想成為男人的願望可能會生起。這兩種願望是好的願望嗎？不是好的。

佛陀在《相應部》「婦女相應」(Mātugāma Saṃyutta)裡教示。不能克服欲生為女人的願望的婦女無法脫離生為女人；不能克服欲生為男人的願望的男人無法脫離生為男人。這位禪修者在她的第五過去生並沒有想成為女人的願望，她免離生為女人嗎？是的。不過，她有想成為男人的願望，她能夠免離生為男人嗎？不！她不能。所以，請非常小心這點。在輪迴中，我們在聚集這樣的業。假如心稍為變一點點，整個名色的過程也跟著改變。它們主要是依在聚集業時便已包含在內的無明、愛及取而改變。

如果以想成為動物的願聚集業，而那業是不善業，情況豈不更糟糕？因此，要小心無明、愛及取比較好。從對諸禪修者所做的研究，他們的宿習態度跟隨著他們。當指示他們觀有分，詳細地分析名色，許多禪修者前世的態度與今生的態度幾乎相同。例如若觀察某人過去是瞋行者，他會觀察到許多過去瞋的態度。那力量跟隨至今生而他可能在今生成為一位瞋行者。同樣的，一位過去生是貪行者，如果聚集貪俱的業，若這些業成熟，成為果報，那麼他將成為一位貪行者。對於瞋習，如果他聚集瞋俱的業，那麼他可能會成為瞋行者，為什麼？因為果報視什麼與業俱而定。如果聚集由愛俱的業，執著財產，當業成熟，產生果時，對財產的執著會變得很強。

行愛俱善業之果報

例如百萬富翁，若提迦(Jotika)的例子。一時，有兩兄弟，他們的父親是一位富翁。當供養甘蔗時，哥哥希望得涅槃，弟弟則希望得三種樂報：人、天及涅槃。受供養者是同樣的一位辟支佛。供養物也一樣，每人供養一枝甘蔗。供養

甘蔗許願的心心所及所俱有的無明，愛、取不一樣。由於哥哥只希望獲得涅槃，當他出生在可以證得涅槃的生命時，他能夠捨諸財物，於佛教中出家，證得阿羅漢。至於弟弟，在未來生中將成為百萬富翁若提迦，許了與愛俱之願，希望獲得快樂的人、天，他能夠免離生為人、天嗎？不！他無法免離。那一個比較好，能免離與不能免離？能免離的哥哥在毘婆施佛的教化中證得阿羅漢。痛苦是否止息了？是的，止息了。

由於若提迦富翁在過去也曾許願欲得人、天及涅槃(三樂報)，他需要經過九十一劫以上，從毘婆施佛至釋迦佛的時代在一劫之中，一個有情不斷生生死死所聚集的骨頭就像方廣山(Vepulla Mountain)那麼高。若提迦必須經過九十一座山的骨頭。他必須面對堆積成九十一座山的死亡，因為他聚集了愛俱的業，執取快樂的人、天報。這樣好嗎？不好！因此與無明、愛及取俱而聚集的業是不好的。

對於這位禪修者，當她觀察她的第六過去生，她是一位國王。在那一生，皇后先去世了。由於執著皇后，國王在臨終時如何呢？他的心只有執著皇后。曾經有一次國王與皇后一起供養僧團食物。他許了一個希望生生世世都遇見皇后的願。對他能夠遇見她的「生命」的錯誤認知是無明，染著於那一生命是「愛」；執取之是「取」；與這無明、愛及取俱，他聚集供養食物的善思之行。當這些善思滅了，即留下業的潛能或力量於名色的過程中，將於未來產生果。這力量即業。全部完成了五個因：無明、愛、取、行及業。在死時，這業呈現於國王的臨死速行(maraṇāsanna javana)。由於這業，他投生那裡去？如上所說(第五過去生)，他生為一位女人。

在這例子他只是希望遇到及與皇后生活在一起。他並沒有許願生為女人，為什麼他得到女人身呢？當指示她作更準確的觀察時，她瞭解到在臨死速行時，心非常執著於皇后。因此在那時候皇后的所緣於心中生起。另外，供養食物的業也生起。在業生起的時候，皇后的所緣生起，這所緣成為令心傾向於生為女人的橋樑。在看到女人的所緣時，心不自覺的傾向於生為女人。因此，由於這不自覺的傾向，國王於第五過去生出生為女人。依這例子，並沒有真正想成為女人的願望，只有心的傾向。這傾向在聚集業時並沒有發生。只有在業所緣於臨死時出現，這傾向才出現。因此，在觀察因果中，知道那傾向已經作為隨眠界(anusaya dhātu)而存在。依她(禪修者)的報告，人應該讓自己的心不受控制嗎？不！不應該。即使在聚集善業，也不應該讓心不受控制。

當觀察第七過去生，她是一頭皇家的白象。這白象必須以背載著國王，去國王想去的處方。牠的心傾向於國王的生活。有一次，牠摘了一朵蓮花，供奉於一佛像。牠以這供奉許願生為國王。一頭大象怎麼可能做這些事及許願呢？因為牠靠近生為人(前一世是人)。如果不是靠近生為人，以及沒有智慧的話，這樣的心

是不容易生起的。根據對諸禪修者所作的研究，許多過去生曾經是動物的禪修者，他們的動物生活並不快樂。知道了從何種生命而生為動物，牠們希望生為人。這頭白象以供奉蓮花於佛像，希望能夠生為人，成為國王。對國王錯誤的認識是「無明」；染著生為國王是「愛」；執取之是「取」。與這三法，無明、愛及取，聚集供奉蓮花於佛像的善思，這是行。善思消失後，留下的潛力是業。在臨終時，於臨死速行出現的是供奉蓮花於佛像的所緣。所以，當這業產生果時，便知道願望是如何實現的。所供奉之物只是一枝蓮花，但是它卻有能力令牠成為國王。我們可以低估業嗎？Kusalesu dhammesu cittuppādamattampi bahu pakāranti vadāmi. 在《中部首五十經》，佛陀說即使只是思惟善法，也會有許多利益。

那位禪修者繼續觀察她的第八過去生。當她觀察為什麼她成為大象，她發現到在第八過去世，她是一位住在森林裡的山地土族。他常常帶著箭，只穿著腰布。他以射獵，燒烤獸肉維持生活。至於他的業，有一天當他在尋找野獸時，見到不遠處有一頭白象。他跟隨著白象，後來跟失了。從那天開始，他在尋找野獸時，他常常記著尋找那白象。在他臨終時，他所殺、所吃過的野獸的相顯現出來。這是不善相。不善相會於那些聚集不善法，而且這不善法將產生果的人顯現出來。他見到一堆他所殺的獸肉。另外，他一直在尋找的白象的影相也呈現出來。他在這兩種相呈現時突然間便去世了。當他在尋找白象而無法尋獲時，他起瞋心。因此，無法尋獲白象而生起瞋心是一種業，殺死很多野獸是另外一種業，有兩種業。當觀察以準確地知道到底那一種業產生果報，發現是無法尋獲白象而起瞋心的業產生了果報。

您曾經生氣嗎？我們必須考慮生氣會帶來什麼果報。由於白象的影相於死心生起，生為大象的傾向生起，它(瞋)成為橋樑。瞋不善思(*dosa akusala cetanā*)帶他轉世為大象。依這經驗，生命似乎在循環。假如某人曾經是獵人，那他可能會轉世為動物，不是嗎？如果某人(現在)是獵人，那麼未來他可能被其他人殺害。關於這隻大象，由於牠最近的前一生是人，因此雖然牠不能說話，牠還是有智慧的。依於這智慧，牠再次的轉世為人。當她這樣觀察，她瞭解到因與果的關係。

在這例子，由於心傾向於生為大象，對大象錯誤的認識是「無明」；染著生為大象是「愛」；執取之是「取」；而瞋不善思組是令產生果報的行、業。在這(例子)，有稍為傾向於大象所緣於死心出現。不過，有時候並沒有傾向於生命，而只有造惡業而已。在造業時，也許並沒有想轉世為動物或到地獄去的意願。不過沒有什麼力量可以阻止惡業的令生於畜牲，惡鬼或地獄。有對惡業的執著，這執著即是無明、愛及取，成為煩惱輪轉。這不是染著生為畜牲、惡鬼或地獄的煩惱，無論如何，這是染著惡業的無明，愛及取，作為轉世為這種生命的因。

對於這禪修者，當她觀察所有八生的因果，她發現由於她在第三過去生曾經

是出家人，而他(出家人)能夠觀過去五生的因果(她的第四至第八過去生)。這位女性禪修者自她第三過去生便已證得名色區別智及緣攝受智。可以說她是一位具有很好波羅蜜的人。

觀察過去生之後，她被指導觀察未來生。雖然今生她是一位女性，不過她以供奉燈於塔前而許願未來生作一位出家人。她觀察名色從現在的名色至未來的名色，以知這業在其臨終時是否會生起。當她觀察在臨死速行的有分意界時，這供奉燈的業呈現出來。這業將產生果報。如是她能夠觀察到未來作為出家人的五蘊與現在因之間的因果關係。她進一步觀察以知道是否會有再下一生。她發現她將能夠於來生作出家人的時候，完全停止輪迴。她可以觀察到由於無明、愛、取、行及業已滅，名色消滅，在死心之後不再生起。

在輪迴中 不曉得我們將轉世為什麼，往那條路去，將投生到那個地方，這不是很可怕嗎？這是可怕的。無可奈何的，人還是要踏上這條路，因為輪迴還沒有停止。現在有什麼方法可以知道將往何處去嗎？有。依這方法，佛陀教導具戒者，將可滿足他未來的願望。Tañca kho sīlavato vadāmi no dusīlassa etc. 「我說那是具戒者，非是惡戒者」。具戒能夠滿其心願，無戒者則不能。

一個人在遇見了富有的刹帝利，富有的婆羅門或富有的居士之後，會生起「死後轉世為他們朋友或眷屬是較好的」之傾向。諸如此類的想生起。他對這些意願做什麼呢？So taṃ cittaṃ dahatti taṃ cittaṃ adhihāti taṃ cittaṃ bhaveti. 他一而再地發展及確定這些想。以我們現代的語言，他在許願。這樣做之後發生什麼事呢？So kā sabbetā parāmaranā khattiyā mahāsālanavā brāhmanā mahāsālanavā gahapati mahāsālanavā saḥavyatā uppajjati 他去世之後，他轉世為富有的刹帝利，或富有的婆羅門，或富有的居士的朋友或眷屬。怎麼樣的人會變成這樣？Tañca kho sīlavato vadāmi no dusīlassa icchatī bhikkhave sīlavato cetopanīdhi visuddhatā, 佛陀說是有那些具戒者可以這樣，不具戒者則不能。

對於那些具戒者或戒清淨者，由於這樣的因素，他所有的願望都能實現。同樣的，佛陀準確地教導如果人在行善業之後發願成為四天王天、三十三天、夜摩天、兜率天、化樂天或他化自在天的天人，若那業產生果報，那麼他能生到他所願求的天界去。不過這只限於具戒者，不具戒者則不能。因此，如果他依於戒的基礎，行善業，他能得到他所欲得的生命嗎？是的，他能。不過假如他以佈施為基礎，他的心變得柔軟，進而修四梵住禪，即慈、悲、喜，捨，而作願希望生到梵天，他能夠生到梵天去。但是，得到那些生命好嗎？那不是最好的。不過假如有人希望，他能夠獲得那些生命。為什麼不是最好的？因為還不能脫離生、老、病、死、憂、悲、苦、惱。他將無法脫離這些苦。因此佛陀提醒，警誡我們行善應該有迴向涅槃的目的。佛陀勸告我們具有「依離輪轉之善」(vivatta nissita kusala)

而不要有「依輪轉之善」(vatta nissita kusala)，即表示行善時應該有為了證得涅槃的欲願。

如果這樣，為什麼觀察未來？觀察過去生是為了去除執著過去多生的因果，觀察未來則是為了去除對未來生的執著。有時候當人們處於惡劣的環境，他們不是會染著美好的過去嗎？他們會這樣染著。有時候當人們處於惡劣的環境，他們不是會希求比現在更美好的來生嗎？他們會這樣希求。由於顧念過去以及期望未來，所以須要觀察三世——觀察過去五蘊是無常、苦、無我；現在五蘊是無常、苦、無我；未來五蘊是無常、苦、無我，以証得無常隨觀智、苦隨觀智及無我隨觀智。以這樣的方法觀察，如果禪修者持續見到過去、現在、未來五蘊的無常、苦、無我的過患，他將對過去、現在、未來五蘊感到厭倦。同樣的由於觀察外五蘊，他也會厭倦外五蘊。

他也觀察外無情的行所緣。觀察及分析金、銀、農場、土地、房屋、建築物等，它們變成色聚。分析這些色聚，他們是時節生色。如果有聲，則有九法聚；如果無聲，則只有八法聚。禪修者必須修毘婆舍那以知它們的三相，即無常、苦及無我。如是修習，見無情行法的過患，即無常、苦、無我，他將厭倦這些行法。為了要令厭智成熟，禪修者被指示觀察過去、現在及未來三世。對於那些只對現在修毘婆舍那的禪修者來說，他是否有可能對過去生及未來生生起厭倦？不太容易。

成功以這樣的方法觀察緣起之後，禪修者進而被指示在這緣攝取的階段以第一法觀察因與果。如果禪修者有欲願，也可教導他以其餘的方法觀察緣起。或許有人會問：觀察因與果之間的關係有什麼利益呢？到目前的階段，已證得兩種智，即名色區別智及緣攝取智。名色區別智具有去除身見(sakkāya diṭṭhi)的能力。這身見是相信並執著有真實存在的男人、女人、人、有情、天人、梵天，身見能被去除，因為禪修者能夠內外觀察到三十一界中無男人、女人、人、有情、天人、梵天。對於能夠觀察未來五蘊者，對未來五蘊的身見也得於去除。名色區別智是能破除過來、現在及未來三世的身見的武器。但是，名色區別智並不能完全徹底去除它，它只是暫時地去除身見而已——彼分斷(tadaṅga)。

能夠徹底去除它的武器是道智。無論如何道智不會無緣無故生起。它就像一座塔頂部的金傘蓋一樣。道智如同塔頂上的金傘蓋，只有在有毘婆舍那智像塔身以近依止力(upanissaya satti)一階段一階段地支持它時才會生起。

在緣攝取智的階段觀察因與果能去除什麼呢？我見(atta diṭṭhi)，即「我」、「靈魂」的邪見及疑會被去除。在那時候，十六種疑如「有過去嗎？有未來嗎？有因果的關係嗎？」等將去除。不單單去除這些，也能知曉關於觀察緣起的四個要點，

即一性(ekatta)、異性(nānatta)、無加行(abyāpāra)及法如性(evam dhammata)。

一、 一性(ekatta)

何謂一性？Tattha Avijjāpaccaya saṅkhāra, saṅkhara paccaya viññāṇanti evaṃ bījassa ankurādi-bhāvena rukkhabhāvappatti viya, santānānupacchedo ekattanayo nāma. 「此中，『無明緣行，行緣識』。如由種子的發芽等的狀態成為樹木的狀態，相續不斷，名為『一性』」⁹。由於無明，行生起；由於行，識生起；由於識，名色生起；由於名色，六入生起.....。果從因生；由於果，因再次生起。由於因，果又生起，是一個連續不間斷的名色過程。因果關係的輪轉稱為不間斷的連續過程。如果禪修者發現這一不間斷的連續過程，表示他知道一性。例如，首先下種，然後種子膨脹，接著發芽，慢慢長出葉子，此後才有樹幹和分枝等，它逐漸地成長直到成為一棵樹。我們能否說從種子到樹的過程是一個不間斷的連續過程？是的，我們能這麼說。同樣的，當觀察有情的名色過程，有過去的無明。由於過去的行，生起今世的結生識；由於識，名色生起；由於名色，六入生起.....等等。果從因生。由於果，因再次生起。如果觀察一直有關連的因果過程，將會見到一個不間斷的連續過程。

換言之，當觀察過去的禪修者觀察有分意界時，他將見到不斷生滅，沒有間斷的連續過程。那是只有一個連續過程而不是只有一個心。更容易瞭解的是，比如當螞蟻爬向一個地方，您將見到一條線的螞蟻，而不是一隻螞蟻；同樣的，生滅的名色過程也只是一個相續。

有時候，當禪修者觀察過去時，會發現過去的三或四人。那麼，就逐一觀察每一人的四界。觀察之後，他將瞭解那一個過去的人的名色過程與他的名色過程是連貫的。他清楚地發現那一個名色連續過程與他自己的名色連續過程是同一條線的。當他觀察其他人的四界及分析其名色，那名色與他自己的名色之間沒有連接或關連。所以，個人的連續過程與他人的連續過程是否相同？不同。個人的連續過程是一個過程，他人的是另一個過程。在一個依因果的關係輪轉的連續過程中，是否有任何暫停或停止？不。它是一個連續的過程。瞭解到這些稱為瞭解一性。

Yam sammā passanto hetuphalasambandhena santānassa anu-pacchedāvabodhato ucchedaditṭhim pajahati. 「正見者，由於覺悟因果的連結相續不斷，捨斷見」⁷。對於已經很好地瞭解一性的禪修者，由於他知道名色的過程是因果關係的不斷生起，他是否具有去除斷見(uccheda ditṭhi)的能力，即認為死後一無所有的邪見呢？他有。對於已經能夠觀察過去生發生的因果，以及未來生的因果，即由於過去的無明、愛、取、

⁹ VM, 585；簡, 544；繁, 下冊 244.

行及業，產生現在的名色；由於現在的無明、愛、取、行及業，產生未來的名色，他是否會接受死後一無所有的斷見呢？他將不會接受。

Micchā passanto hetuphalasambandhena pavattamānassa santānānupacchedassa ekattagahaṇato sassatadiṭṭhiṃ upādiyati. 「邪見者，由於執因果的連結相續不斷為一性，取常見」⁷。如果有人對無有間斷的因果過程產生錯誤的理解，認為是一性(ekatta gahana)，那麼他可能會有常見(sassata-diṭṭhi)。他如何產生常見呢？Ekattaggahaṇato ti hetuphalānam bhedaṃ anupadhāretvā hetuṃ phalaṅca abhinnaṃ katvā ubhinnaṃ ekabhāvassa abhedassa gahaṇena “tadeva viññāṇaṃ sandhāvati saṃsāratī”ti. ādinā sassata diṭṭhiṃ upādiyati. 他可能錯誤地認為只有一個名色。同樣的名色在生，同樣的名色在老，同樣的名色在死，同樣的名色投生他界。他執取這認為一切是同樣的名色的見解。他不瞭解到名色的生滅性質。他認為只有一個名色而不瞭解到它的生滅。

Hetuphalānaṃ bhedaṃ anupadhāretvā 他不曾考慮過因果的消滅。Hetuṃ phalaṅca abhinnaṃ katvā. 他認為是一而不分別因果。他可能會認為只是這識從彼生到此生，從此生到彼生。由於這原因，在瞭解一性的階段，有必要觀察以能夠瞭解生滅的過程。如果只是見到一系列的過程而沒見到生滅，那將是錯的。因此，如果正確地瞭解一性，他將可以去斷見。如果不正確地瞭解，將生起常見。將會發生「過去生是我」，「未來生將是我」，「只是我在輪迴從過去到未來」。

二、異性(nānatta)

Avijjādīnaṃ pana yathāsakaṃ lakkaṇavavattānaṃ nānattanayo nāma. 「無明等各自的自相為『異性』」⁷。緣起支如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觸受等。觀察這些緣起支的相、現起、味及近因稱為異性。因此，在這緣起的階段以這四種方式觀察是必要的。Yaṃ sammā passanto navanāvānaṃ uppādadassanto sassatadiṭṭhiṃ pajahati. 「正見者，由於見常常有新的生起故，斷除常見」⁷。由於禪修者能夠觀察每一新的生起，他能去除常見。常見是認為有一不壞，永恆存在的實體之邪見。以異性的方法觀察名色的連續，只有生與滅。是否有一個存在不壞的靈魂？沒有。由於名色之中沒有靈魂，因此除了名色之外別無任何其他東西。如果分析三十一界，也只有名色而已。三十一界之中，除了名色之外，別無其他任何東西。即使在名色中尋找一個不壞的靈魂實體，終不可得。所以，已瞭解到名色連續的不斷生滅的禪修者，具有能去除常見的能力，即認為名色是永恆的邪見。

Micchā passanto ekasantānapatitassa bhinnasantānass’ eva

nāṇattaggahaṇato ucchedaḍḍhim upādiyati. 「邪見者，於似乎是破壞的相續之一相續，執為異性，故取斷見」⁷。名色是一個連續的生起，如果誤以為它們是多個不同連續的生起，那麼他可能會執取斷見。舉下面的例子以幫助瞭解。很久以前，有位作家寫了許多書。且說第一本及第二本書。當他出版第一本書，人們歡喜並接受這本書。接著他出版第二本書。這兩本書的內容有所矛盾。後來第一本書再版，因為許多讀者非常喜歡它。因為它們的內容有所矛盾，他在第一本書的再版寫了一個序。他如何寫呢？序中有一點與我們目前的主題有關而值得注意，他說第一本書的作者的意見是作者過去的名色連續過程，而不是作者現在的名色連續過程的意見。他不是把一個名色的連續分為兩個名色的連續嗎？這樣分法有何後果？斷見生起，不是嗎？這意味著當他出生時是一個人，死時是另外一個人。亦即今生這個人快樂，來生另外一個人受苦。他們之間沒有關連。這是斷見。因此，有必要如果是一個連續過程，便接受是一個連續過程。也有必要瞭解到在一個連續過程中的無常、苦及無我相。如果連續過程是一個的話，某人接受為一個，那麼可說他已經瞭解一性。如果某人能夠觀察在一個連續過程中的名色的連續生滅，那麼可說他已經瞭解異性。連續過程只有一，但名或色只有一嗎？不，它只是表示連續過程是一個連續過程。

三、無加行 (abyāpāra)

Avijjāya : saṅkhāra mayā uppādetabbā, saṅkhārānaṃ vā viññānaṃ amhehi ti evam-ādivyāpārabhāvo avyāpāranayo nāma. 「無有『於無明，行必須由我令生起。於行，識必須由我令生起。……』如是等之加行為『無加行』」⁷。無明是否有任何如「我將令行法生起」之努力呢？沒有這樣的努力。同樣的，也沒有行的努力令識生起，如「我將令識生起」。從另一個角度來說，也沒有從行的努力如「如果無明生起，我們將生起」。對識而言，也沒有努力如「如果行生起，我們將生起」。因與果二者都沒有任何努力。如果某人瞭解這種努力的不存在，可說他已經瞭解到「無加行」。在這觀察因果關係的階段，有必要能夠這樣觀察。

Yaṃ sammā passanto kāraṇassa abhāvābaddhato attaditṭhim pajahati. 「正見者，因為覺悟無有作者，斷除我見」⁷。對因來說，沒有令果生起的努力；對果來說，當因生起時，沒有令因隨果生起的努力。如果確實地瞭解，那是沒有「加行」(byāpāra)的存在，為什麼？“Nirīhā nijjīvā dhammamatta” ti passanto. 無明、愛、取、行及業諸因只是真實法的法性，識、名色、六入、觸及受等諸果也只是真實法的法性。因不用精進以令果生起。而當因生起時，果不需要精進於生起。因與果二者之中都沒有靈魂我(jīva attā)。如是真實地瞭解，由於他已徹底瞭解並沒有創造者，我(atta)的存在，他具有去除我見(atta ditṭhi)的能力。Parama attā 指創造的我，而 jīva attā 指被創造的

我。這兩種我皆不存在。因此，如果某人真實地瞭解無加行，沒有這兩種我，只有因與果真實法的法性，那麼這樣的瞭解無加行具有去除我見的能力。

Micchāpassanto yo, asati pi vyāpāre, avijjādīnaṃ sabhāvanīyamasiddho hetubhāvo, tassa agahaṇato akiriya dīṭṭhiṃ upādiyati. 「邪見者，由於不覺知無明的因性是由其自性而作為決定的法則，故執取無作見」⁷。如果不好好地瞭解無加行，無作見(akiriya dīṭṭhi)可能會生起。無明不具有令行法生起的努力。如果某人對這努力的無，產生錯誤的見解，會起怎樣錯誤的瞭解呢？“Sasambhāraggino uddhamukhatā sasambhāra vāyuno tiriyaḡamana”如果一座建築物被大火所燒，煙會往上或往下呢？它往上升。這是自然的法則。吹起強風也是自然法則。如是無明因與行果的運作依據自然法則。能令此因生的力量是自然存在的。具有這力量者稱為因。擁有無作邪見的人可能不承認有這些因。Kassaci kattuno abhāvā na kāci kiriya phala pabandhinī ti. 如果他誤以為由於沒作者，所有的行為都與果報無關，那麼他就落入無作邪見。這表示由於在因中沒有能令果例如行生起的努力，便產生因與果之間沒有關係的見解，而不接受果從因生的法則，反過來接受一切現象無因而生，那麼他即傾向於無作見。

說因沒有令果生起的努力是正確的。那麼或許有人會問：為什麼「由於無明，行生起」。答案是只有當因，即無明生起時，果，即行將生起。當因(無明)滅，果(行)也就滅。或者說，如果因，即無明、愛、取、行及業生起，那麼果，即識、名色、六入、觸及受將生起。當因，無明、愛、取、行及業滅，則果、識、名色、六入、觸及受也將全部滅。能以更廣的方式禪修至生滅智階段的禪修者將瞭解這些。在那階段，要觀察「由於無明生起，色生起」，「由於無明滅，色滅」。無明、愛、取、行及業何時滅？它們將在未來他證得阿羅漢道時滅。當觀察到在般涅槃死心(parinibbāna cuti)時，無明、愛、取、行及業滅而不再生起時，那麼禪修者能夠觀察名色的滅而不再生起。如果他清楚地瞭解因生起故果生起，及當因完全滅，則果也完全滅，他便接受無明、愛、取、行及業是因，能產生識、名色、六入、觸及受的果，雖然在勝義法中沒有努力。

如果他不這麼認為，而認為因果之間沒有關係，每一個生起是自發的，那麼他可能執取無作見。因此如果某人瞭解無加行，他能去除我見。反過來說，如果他不是很好地瞭解無加行，那麼會生起什麼見解呢？無作見將生起。在緣攝起智的階段，觀察緣起的禪修者需要好好地瞭解無加行。如果禪修者未曾觀察因果的關係，緣起，那他就沒有去除我見及無作見的能力。

四、法如性(evamdhammata)

Avijjādīhi pana kāraṇehi saṅkhārādīnaṃ yeva sambhavo, khīradīhi dadhi-ādināṃ viya , na aññesan ti ayaṃ evaṃ-dhammatānayo nāma. 「**只由無明等因而生起行等，如從牛乳等而成酪等，不由其他而成，是為『法如性』**」⁷。如果由無明產生果，那麼這果是行。由於無明，行生起。由於行，識生起。由於識，名色生起等等，依次生起。換言之，把因果分組，如果無明、愛、取、行及業諸因生起，識、名色、六入、觸及受諸果將生起。沒有產生其他果之法性(dhammata)◦Khīradīhi dadhiādināṃ viya. 例如酪酥等從發酵的牛奶來。除了酪、酥等之外，不會變成其他東西。同樣的無明、愛、取、行及業諸因只產生識、名色、六入、觸及受諸果而已。亦即如果您以緣起第一法來觀察，那麼您觀察「如果無明生起則行將生起，如果行生起則識將生起，如果識生起則名色將生起等等」。只有因與果。如果您瞭解到這些，那麼您已瞭解到法如性。

了解法如性有什麼利益呢？Yaṃ sammā passanto paccayānurūpato phalāvabodhā ahetukadit̥ṭhīm akiriya dit̥ṭhiṃca pajahati. 「**正見者，由於覺悟隨順緣而有果，故斷無因見及無作見**」⁷。已經徹底瞭解由於無明、愛、取、行及業諸因，產生識、名色、六入、觸及受諸果的禪修者能夠去除二種否定業報的邪見：(一)無因見(ahetuka dit̥ṭhi)。執著於沒有因的邪見。(二)無作見(akiriya dit̥ṭhi)。執著於凡所作皆非作(所作無果報)。因此去除無因見及無作見的良好武器是觀察依法性生起的因果關係，即「由於無明，行生起；由於行，識生起」。它具有去除那兩種邪見的能力。那些未觀察緣起的人不具有去除這兩種邪見的能力。因此觀察因果關係，緣起是去除多種邪見的最好武器。

Micchā passanto paccayānurūpaṃ phalappavattim aggahetvā yato kutoci yassa kassaci asambhavaggahavato ahetuka dit̥ṭhiṃceva niyata vādaṅca upādiyati. 「**邪見者，由於不覺悟隨順緣而起果，以為可從任何事物生起任何事物，取無因見及決定論**」⁷。如果某人錯誤地瞭解，不接受法如性，將會如何呢？乳酪從牛乳而來，這是自然的，它不從水來。油從芝麻來，不從沙來，這也是自然的。但是他無法接受這自然法則，他不能接受每一果報的生起從其各自的因來。他接受錯誤的。如果他不接受果從其因來，將會怎麼樣呢？

Yadi aññasmā aññassa uppatti siya , vālikato telassa, ucchuto khīrassa kasmā uppatti na siya . Tasmā na koci kassaci hetu atthīti ahetuka dit̥ṭhīm. 他落入無因見，認為沒有因。Avijjāmanepi hetumhi niyatāya tilagāvīsukkasonitādīhi telakhrasarīrādīni pavattantīti niyati vādaṅca upādiyātīti vīññatabbāṃ

yathāraham. 由於因對他來說不清楚，他執著「決定論」(niyata vāda)，認為一切本自存在。例如從芝麻得油，從牛得乳，從父母交合得此色身，他認為這只是自然而已，果不是從因生。他執取決定論邪見。這種現象會發生如果他不好好地了解法如性。何謂法如性？如「由於無明，行生起」，如果某法因無明而生起，那它必是其果，行；不會由於無明而產生其他果。這是依據緣起第一法。若依第五法，如果由於無明、愛、取、行及業諸因所產生的果則只有識、名色、六入、觸及受，不會產生其他果。這因與果的自然法性，即法如性 (evamdharmata)。只有在某人很好地了解法如性時，才會有能力去除無因見及決定論。

觀察緣起的禪修者，如他正確及透徹地瞭解一性、異性、無加行及法如性，那麼將具有能去除許多種邪見的能力。如果某人很好地瞭解一性，將能去除斷見，否則常見將生起。如果某人很好地瞭解異性，將能去除常見，否則斷見會生起。如果某人很好地瞭解無加行，可以去除我見 (atta diṭṭhi)，否則無作見將生起。如果某人很好了解法如性，能去除無因見及無作見，否則無因見及決定論或決定見將生起。因此那些未曾觀察緣起中的因果關係，他們無法具有去除這些邪見的能力。佛陀在《大緣經》(Mahā Nidanā Sutta)中教導如果某人不透徹地以兩種智瞭解因果關係，緣起，即(一)隨覺智(anubodha ñāṇa)及(二)通達智(paṭivedha ñāṇa)，他將無從脫離輪迴。注釋也提到，如果不以智慧劍斬斷因果關係，緣起，沒有任何人即使在夢中，能夠脫離輪迴。所以，欲脫離輪迴的禪修者應做什麼呢？他應該以隨覺智及通達智透徹地瞭解因果關係，緣起。

何謂隨覺智？Maha Gandhayoong Sayadawgi 依疏 (sub-commentary) 來解釋。覺知這兩種智，即名色區別智及緣攝取智一或二次還不算成就。只有能夠一而再地多次觀察，那麼這二智才成就。這二智是連接的智。如果說到相、味、現起、近因，則較易於瞭解。現在已經證得名色區別智及緣攝取智，接著您應該做什麼呢？接著您轉修毘婆舍那如思惟智及生滅智。如上所說，這兩種智是隨覺智，所以這樣還不夠。《清淨道論》第二冊，第二二二頁(緬文版)說：Lakkhaṇa rasādivasena pariggahetabbā. 意思是說以相、味、現起及近因的方法觀察名及色。這也同樣述於《相應部》的注釋。

關於這指示，寫《攝阿毗達磨義論》的阿耨樓陀在該書的「業處」章說：Lakkhaṇa-rasa-paccupaṭṭhāna-padaṭṭhāna vasena nāmarūpa pariggaho diṭṭhivissuddhi nāma. 以相、味、現起及近因觀察名色是見清淨。因此我們必須以相、味、現起、近因來觀察名色。在這寺院，禪修者只有當他證得緣攝取智時，才被指示以相、味、現起及近因來觀察緣起。為什麼？如以一石打二鳥；如果他還未徹底瞭解因果關係，緣起，有些相、味、現起及近因很難觀察清楚。

以眼淨色為例子。眼淨色的自相是Rūpābhihātārahabhūtappasādalakkhaṇam daṭṭhukāmatā-nidānakammasamuṭṭhānabhūtappasādalakkhaṇam vā cakkhu(Vism, XIV, 37). 「『眼』。以應與色接觸的種淨為相，或以欲見因緣的業等起的種淨為相」¹⁰。關於眼淨色的相，這裡說到兩點：

(一) Rūpābhihātārahabhūtappasādalakkhaṇam 「以應與色接觸的種淨為相」。這令四界清淨者，其相是對色所緣的撞擊敏感。依這說法，當觀察眼中的四界，在這階段已經能夠見到色聚。觀察眼裏的一顆淨色聚的四界，並分析它。一方面在分析之後注意淨色聚，另一方面取一顆或一群色聚的顏色作為所緣。色所緣的顏色會撞擊淨色聚，這被撞的淨色聚即稱為眼淨色聚。由於是四界的明淨對色所緣的撞擊敏感，禪修者應能夠觀察存在於色聚的四界。他也必須能夠觀察到明淨的性質。他也必須能夠觀察到淨色聚被其附近一顆色聚的顏色撞擊。只有當禪修者能夠如是觀察，他正確瞭解到眼淨色的自相。這是一點。

(二) 第二點是 daṭṭhukāmatā-nidāna kammasamuṭṭhanabhūtappasādalakkhaṇam 「以欲見因緣的業等起的種淨為相」。有以欲見色所緣的欲願而聚集的業。這欲見色所緣是什麼？它是色愛(rūpa taṇhā)即執著於色所緣。依據文獻，執著身體的某部分相同於執著整個身體。例如：某人以欲生為人類的心造一善業。對人類錯誤的認知是無明。執著於人類的生命是愛。執取之是取。在這無明、愛與取中，如果他執著人類的整個生命或整個身體，與執著人身的一部分是相同的。因此，眼淨色不是人的生命或人身的一部分嗎？說執著人身的眼淨色，與執著整個人身是相同的。他有執著於見色所緣，他已聚集想見色所緣的業，這業基於色愛。愛不會無無明而生起，如果有無明與愛，取也會生起。被無明、愛及取所圍繞的業是行組，它由某人自己聚集。有這麼的說到四界的淨色，這樣的由業而產生。

依以上的說法，(眼淨色的自相)是以被無明、愛及取所圍繞，想見色所緣而聚集的業產生四界的淨色聚。對於無法有系統地觀察由這過去的無明、愛、取、行及業所產生的四界的禪修者，他無法很好地瞭解這說法的意思。只有當他觀察因果關係，緣起時，他將依他自己的智慧而善解。如果他不能夠觀察因果關係，緣起，要透過智慧來瞭解是不容易的。因此，只有在觀察四界之後，才進一步觀察它們的淨色。有「行」及依愛而聚集的「業」，這愛如色愛，包含聲愛，香愛、味愛、觸愛及法愛。有說到由這行及業所產生的四界的淨色，具有明淨的性質，稱為眼淨色。這兩種說法只有在觀察緣起之後，才能被觀察及好好地瞭解。

因此，關於這裡的修習，一石二鳥的成語在上面引用。在這寺院，禪修者只

¹⁰ VM, 444 ; 簡, 409 ; 繁, 下冊 13.

有在緣攝取智之後以相、味、現起及近因觀察名與色。不過並不是每個人都如此。某些禪修者無法觀察到過去因，他無法轉向緣攝取智的階段。由於他無法轉修，他被指示盡其所能觀察相、味、現起及近因。在這樣的情況下，最多他只能觀察眼淨色二種相的第一種相，即淨色對色所緣的撞擊敏感。必須暫時放棄第二種相。觀察了那相之後，他接著被指示觀察其餘的相、味、現起及近因。這與其他的名色相同。亦即，任何有關過去因的相、味、現起及近因的觀察，他都得放棄。他被指示觀察不關係到過去因的相、味、現起及近因。這樣觀察之後，他被指示再次觀察名色，因為許多禪修者同意，在以相、味、現起及近因觀察名色之後觀察名色，與不以相、味、現起及近因觀察名色二者之中，前者的智比較清楚。因此無法或對觀察過去因有困難的禪修者，被指示以相、味、現起及近因來觀察名色，以令他的智更清楚。如果禪修者能夠容易地觀察過去因，他將只被指示在觀察三世的因果關係，緣起之後，以相、味、現起及近因觀察名色。

以下舉其中一色法，即地界，作為以相、味、現起及近因的方法來觀察的例子：

- (一) 相。Kakkhalatta lakkhaṇa pathavīdhātu. 硬是地界的相。依《法聚論》(Dhammasaṅgani)地界的相有硬、軟、粗、滑、重及輕。
- (二) 味(作用)。Paṭīthārasa。例如，我觀察眼十法聚時，有十種色。其中的地成為其餘九種色(同樣一顆色聚中)的立足處。只有當禪修者見到其餘的九種色，他才能瞭解這地的作用。不見到色聚，無法分析它，是無法瞭解這種觀察的。
- (三) 現起。Sampaticchana paccupaṭṭhāna。它具有接受其餘九種色為現起。現起是現起於禪修者的智前。它如何現於禪修者的智呢？它以接受同一色聚中的九種色法而現於禪修者的智。因此如果某人未見到餘九色法，就無法觀察到這現起。想要觀察相、味、現起及近因的禪修者，需要有能力在見到色聚之後分析它。如果是心生八法聚的色聚，除了地之外，有七法。如果是命根九法聚，除了地之外，有八法。地的功能是餘八法的建立處或立足處，它的現起是接受禪修者所觀察到的餘八法。
- (四) 近因。Avasesadhātuttaya-padaṭṭhāna。近因是餘三界。一顆色聚中的水、火、風三界不支持另一顆色聚中的任何界。同一顆色聚中的四界互相支持。某一界支持餘三界，餘三界支持一界，二界支持餘二界。沒有它們支援另一顆色聚的諸界的自然法則。要瞭解近因，有必要分析色聚。

由於註釋中記載了以相、味、現起及近因觀察名色的精確指示，因此有必要

能夠好好地見到色聚而到達真實法的階段，以便能夠以相、味、現起及近因來觀察。所以禪修者必須以相、味、現起及近因內外觀察六根的名色，即眼有五十四法，耳五十四法，鼻五十四法，舌五十四法，身四十四法及心臟五十四法。這樣觀察之後，觀察非真實色。如是以內外觀察真實色及非真實色之後，禪修者應該觀察名法。

在以相、味、現起及近因的方式觀察名色的階段，如果透過處門（*āyatana dvāra*）觀察名法，智將更清楚。例如眼門心路的五門轉向有十一名法。以觀識開始，接著逐一觀察觸、受、想、思、一境性、命根、作意、尋、伺及勝解。這樣地以相、味、現起及近因逐一觀察它們的十一名法。以相、味、現起及近因觀察每一心剎那在六根的色法及名法之後，如果禪修者有能力，他以同樣的方式，依相、味、現起及近因觀察過去及未來會更好。只有在這樣觀察過去，現在及未來三世的名色之後，禪修者對三世名色的智才會變得更清楚。之後，禪修者應該再次只觀察色法，接著只是名法，然後分別名色及確定名色。修習這四種觀法以證得名色差別智。

（在之前觀察名法的時候，禪修者觀察過去因之前，他無法觀察諸心路之間生起的有分識。在目前這個階段，由於禪修者已經見到過去因，以及已經能夠觀察有分識生起之因，正確及很好地去除每一種密集，他應該觀察在兩個心路之間俱生起的有分識及有分名法。）

成功以這四種方法內外觀察今生，禪修者必須詳細地只整體觀察色法，從他曾觀察最遠的過去生，如果是五個過去生，便從第五過去生開始；如果是十個過去生，便從第十過去生開始，在每一個過去生，只觀察那一過去生從結生識至死心的色法。接著今生從結生識到死心。如果有未來生，以同樣的方式觀察未來的色法，從結生識到死心。如果有一個未來生，則觀察一個未來生；如果有二個未來生則觀察二個未來生。如是只整體詳細觀察色法，從過去生至今生，從今生至未來生，能觀察多少生便觀察多少生。

也整體地觀察名法，尤其是有分意界。首先觀察在有分意界的結生名法。觀察結生名法之後，逐一以智觀察及分析在兩個有分意界之間的心路，以整體地去除它們的密集。以這樣的方法，禪修者只觀察色法，逐一從過去生至今生，再從今生至最後的未來生。接著確定內外的名色。如是修習之後，名色差別智即告圓滿。

已證得這智的禪修者必須進一步再次觀察因果緣起。由於比較容易，禪修者被指示先以第五法觀察。已成功觀察第五法的禪修者，如果他轉而修第一法則將容易。對阿毗達磨不熟習的禪修者，如果他被指示修第一法，他會感到混亂。因

此在這寺院，首先指示禪修者修第五法，再轉修第一法。無論如何，有些禪修者可能不同。如何不同呢？依他們的過去因緣而定。有些禪修者在過去生比較喜歡第五法，因此這些禪修者今生喜歡觀察第五法。他們可能對第一法感到混亂。對於某些禪修者，如果他過去生曾修第一法，那麼當教導他們第一法時，他會喜歡。這樣的情況會發生，這是有情的性行，他們的喜好依性行而定。許多禪修者當他被指示第五法時，他們很快就瞭解。由於這原故，第五法肯定會被教導。在這之後，如果禪修者能很好他觀察第一法，他可以容易地學習緣起的餘三法。禪修者也必須以第五法從過去生逐一觀察至到未來生。這是為什麼這裏教導二種方法。首先，禪修者主要被指示觀察內的名色連續過程來觀察因果關係。不過，當他到達這階段，由於他將進入毗婆舍那，他必須不單單觀察內，而也應該整體地觀察外。

在觀察外的緣起的階段，整體觀察名色，因為外是同樣的。這緣攝取智並不能夠由某人觀察另外一人的所有因果關係，緣起。在觀察外的階段，由於名色區別智的階段並不觀察別人外名法的連續生起過程，整體地觀察，因為一切是外的。準確地知道他人的名色，尤其是他人的名法，是屬於他心通(*para citta abhiññā*)的範圍。準確地知道外的因果關係，緣起是隨業趣智(*yathā kammupaga ñāṇa*)的範圍，即天眼通的一部分。如果禪修者有這種神通力，他能準確地知道他人的因果關係，緣起；因為天眼通的力量，如佛陀所說：*yathākammupage satte pajānati, etc*，這是能詳細地知道有情依各自的業投生諸趣。所以，毗毘婆舍那智具有整體觀察的力量而已。逐一觀察過去及未來多生之後，他證得緣攝取智。

緣起章結束